

10.1 藥物存放及服藥指引

1. 對於學生在校內服用藥物的事宜，學校除了扮演協助角色外，也扮演觀察及監察者的角色。若校方取得家長的合作，了解有需要的學生在校內服用藥物的資料，在嚴謹及有效的監察下，可減低學生在校內誤用或濫用藥物的機會。此外，若教職員能了解學生所服用藥物的副作用，對服藥後的學生加以觀察或留意，便可及早預防因藥物副作用所引致的傷害。例如：學生服用傷風藥後，因睡意而不能集中注意力所產生的危險，特別是上體育課及視藝課等課堂。

2. 藥物的存放方法

a. 藥物應存放在陰涼及乾爽地方，但有部分藥物應遵照指示放在雪櫃內。



b. 藥物要小心儲存，作有系統的分類及使用清晰的標示，每位學生的藥物均須獨立存放，以免混亂及出錯。



c. 藥物應存放於原裝的瓶子內。



d. 同一容器內應只放一種藥物。



e. 內服及外敷的藥物應分開存放。

f. 切勿服用存放不當的藥物：已過期的藥物、已變質的藥物（如變色、變味或變得混濁）、已開蓋超過一個月的眼藥水及眼藥膏、標籤模糊不清的藥物。



3. 服藥指引

a. 學生需要校方協助按時服藥

- 有需要協助按時服藥的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應以書面通知班主任。
- 若有需要或在個別情況下，校方會諮詢醫護人士的意見，然後授權本校教職員執行。

b. 獲授權協助學生服藥的教職員

- 校方只協助學生服用由醫院或註冊醫生處方的藥物。
- 班主任須核對及保存家長或監護人的書面通知。
- 應核對醫生處方，包括：藥物名稱、分量、服用方法及次數、服食該藥物所注意事項或藥物的副作用等資料。
- 按醫生處方按時給予學生藥物。
- 應記錄每次所給予之藥物及在服藥記錄表上簽署。
- 若對學生帶回學校之藥物有懷疑，必須先聯絡家長，才讓學生服用該藥。
- 不替學生服用成藥及中藥。

4. 參考資料：

-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<安全使用藥物單張>
https://www.dh.gov.hk/tc_chi/pub_rec/pub_rec_lpoi/pub_rec_lpoi.html
- 衛生署藥物辦公室：使用藥物常識
http://www.drugoffice.gov.hk/eps/do/tc/consumer/news_informations/knowledge_on_medicines/general_use_on_medicine.html
- 醫院管理局：存放藥物須知
http://www.clcts.edu.hk/09breakdown/09_2healthcampus/09_2_3info/8/doc3.pdf